

附件 1

申请冠巾或传度人员应具备的条件

（一）爱国守法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拥护社会主义制度；

（二）年满 20 周岁，身心健康，品行端正；

（三）参加冠巾需有传统的师承法派，自愿受持三皈五戒，满发大领，出家住观满 2 年；

（四）参加传度需有传统的师承法派，自愿受持三皈五戒，拜师满 2 年；

（五）遵守道教规戒，品德良好。

（六）熟习道教基本经典、基本常识，冠巾需遵守全真派基本威仪规范，传度需遵守正一派基本威仪规范。

（七）参加冠巾和传度活动人员推荐和报名时，随表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户口簿本人页复印件及其他相关证明，报到时请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。

附件 2

申请冠巾、传度人员须知

一、推荐名额

各州、市道教协会名额不限，全省合计达到一定数额后方予以开坛冠巾传度。

二、申请报名

（一）申请方式及材料

1. 在云南省道教协会数据平台按要求填写上传相关材料，审核通过之后下载电子表格打印纸质材料 2 份（双面打印，一式二份，一份省道教协会存档，一份各州市道教协会存档）。

2. 纸质申请材料每表包括：

①云南省道教协会冠巾（传度）人员登记表（云南省道教协会数据平台下载打印）、②身份证复印件、③户口簿本人页复印件、④皈依证（复印件）或师承证明（原件）各 1 份、⑤申请人非云南籍贯户口的还需提交居住证（复印件）及由所在宫观出具同意推荐冠巾（传度）的常住、入道证明（原件），所在宫观、所属协会签字盖章有效。由所属宫观、县（市、区）道教协会，在报名截止时间前，将所有资料按程序报至云南省道教协会教务部。

3. 照片要求。提交 2 寸 4 张与登记表同底着道装标准像。

（纸质版照片要求：照片须为一年内拍摄，全真派戴浑元巾，正一派戴庄子巾、着道装蓝底近照彩色头像。照片背后注明姓名，所在州市、县区，用回形针别在表格上方）连同登记表一同上交。

（二）法务费用

1. 参加冠巾和传度的所有费用自理。每人须缴纳冠巾或传度费用由承办宫观收取（费用包括用斋、道服、经书、法器、法事经单和材料等费用）。往返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。

2. 凡参加冠巾（传度）年龄在 70 周岁以上（传度当年 10 月 1 日前出生者）免于临坛。经所在协会出具证明其身份符合冠巾（传度）要求，每人须缴纳冠巾或传度费一定数额（包括法事经单和材料等费用，承办宫观一定减免收取）。由各地领队办理其冠巾（传度）有关手续。

3. 凡报名参加本次冠巾（传度）年龄在 70 周岁以上，本人身体良好，自愿临坛的按第一条之规定收取费用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 申请冠巾（传度）70 周岁以下者必须本人亲自参加法会，因病因事不能参加者，顺延参加下一期冠巾（传度）。

2. 报名资料不全，未按规定时间提交资料者，一律不受理。

3. 各宫观，各县（市、区）道协、州（市）道教协会，须严格按照冠巾（传度）规定，认真做好推荐工作。

4. 各地在参加冠巾、传度活动人员中指定一名领队。会场不接待其他无关人员。如有其它需求，请提前与我会联系。

5. 温馨提示：注意途中交通安全；注意个人财物安全；自备常用药；自备避暑、御寒衣物及雨具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1. 杨 瑞 电话：13099901353

2. 云南省道教协会教务部办公室咨询电话：
0871-63361033

3. 申请表及汇总表填写完毕后，纸质版盖章后邮寄至云南省道教协会教务部办公室。

五、邮寄地址

云南省昆明市黑龙潭公园内龙泉观，云南省道教协会收，邮编：650201。收件人详见联系方式。

六、报到须知

1. 开坛报到时间另行通知。

2. 报到时道装整齐，活动期间按照省道教协会所发道装着装（自备道鞋、云袜、道巾）。

3. 参加冠巾或传度活动人员逾期不报到者，视其自动放弃。报到后，经考核合格，缴纳相关费用后方可参加冠巾或传度活动。

附件 3

云南道教冠巾（传度）人员 登记表和汇总表填写说明

1. 姓名、性别、民族、身份证号以本人身份证信息为准。
2. 道名填写师父所起、符合本道派传统字辈的名称。
3. 入道时间填真实入道（皈依）时间。
4. 入道地点填写举办入道（皈依）时的宫观道院或坛靖，正一派无所在宫观的，填写入道所属行政区域，如昆明盘龙区。
5. 师父道名应填写教职人员证名称或符合本道派传统字辈的名称，不得填写身份证名、受戒、受箓职名等（道名、戒名、职名相同除外）。冠巾人员登记表中拢发师、引进师法名据实填写，不得填写身份证名、戒名戒号职名等。
6. 道派要注明分支，如全真龙门派、全真华山派，正一长春派、正一长春灵宝派、正一三山滴血派、正一净明派等，不可只填写全真派、正一派。
7. 出生年月日时填写农历，以实际生庚为准。如 1985 乙丑年八月初五子时。不可简单填写干支纪年或生辰八字。
8. 所属协会及宫观填写本人所在的宫观、道协、道教学院，在宫观的以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为准，一般由地名县（市、区）+宫观名称组成；在各级道教协会工作的，要注明具体工作单位，如某某省（市、县）道教协会；在道教院校工作的，要填写院校全称，如中国道教学院；散居正一派道士，要填写“某某县（市、区）散居”。

9. 通讯地址填写本人居住或工作单位详细收件地址；联系方式填写本人手机号码。

10. 个人简历，请按照本人真实情况填写，包含：上学简历，入道经历，爱好、特长等信息，填写时要符合道教规范。

11. 入门师父签名盖章一栏，必须由师父亲自签字盖章认可，以示尊师重道。

12. 所属宫观意见，请本人所在的宫观、道协、道教学院签署同意推荐并加盖公章，散居道士无所在宫观的，由所在县（市、区）道协签章，未成立县级道协的，由上级道协签章。

13. 地方各级道协意见，由所在州（市）、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道协签署同意推荐并加盖公章。

15. 本填写说明解释权归云南省道教协会。特殊情况或不清楚之处，请咨询云南省道教协会教务部。

附件 4

云南省道教协会冠巾人员登记表

_____市（州）_____县（区）第_____号

身份证姓名		性 别		照片 （着混元巾、道装蓝底近照头像 2 寸 4 张） 2 张用于粘贴在登记表上，2 张用于粘贴在传度牒、传度证上。 （照片背后需写上名字，用回形针别在表格上方）
道 名		民 族		
出生年、月、日、 时辰（农历）		文化程度		
入道时间		入道地点		
师父法名		道 派		
拢发师法名		引进师法名		
邮 编		身份证号码		
联系方式			电子邮箱	
所属协会及宫观				
通讯地址（住址）				
个 人 简 历				

个 人 简 历			
入门师父 签名 (盖章)		所属宫观 意见 (盖章)	
所属市、县、 区道教协会 意见 (盖章)			
州(市)道 教协会意见 (盖章)			
省道教协会 意 见			

本表单页双面打印，一式二份，一份省道教协会存档，一份各地州(市、县)道教协会存档

附件 5

云南省道教协会传度人员登记表

_____ 市（州） _____ 县（区） 第_____ 号

身份证姓名		性 别		照片 （着庄子巾、道装蓝底近照头像 2 寸 4 张） 2 张用于粘贴在登记表上，2 张用于粘贴在传度牒、传度证上。 （照片背后需写上名字，用回形针别在表格上方）	
道 名		民 族			
出生年、月、日、 时辰（农历）		文化程度			
入道时间		入道地点			
师父法名		道 派			
身高（cm）		体重（kg）			
邮 编		身份证号码			
联系方式			电子邮箱		
所属协会及宫观					
通讯地址（住址）					
个 人 简 历					

个 人 简 历			
入门师父 签名 (盖章)		所属宫观 意见 (盖章)	
所属市、县、 区道教协会 意见 (盖章)			
州(市)道 教协会意见 (盖章)			
省道教协会 意 见			

本表单页双面打印，一式二份，一份省道教协会存档，一份各地州(市、县)道教协会存档